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4-034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4年9月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全部九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新成立的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及生产备货,支持其业务拓展,同意公司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申请银行信用额度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为了盘活土地资源,打造服装生产制造产业链,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以201亩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507.5万元,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992.5万元),持有新公司35%的股权;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以229亩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717.5万元,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782.5万元),持有新公司35%的股权;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有新公司15%的股权;自然人蔡华山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有新公司15%的股权。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用于出资的土地评估价与协议价之间的差额,计入新公司资本公积。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为最大限度的提升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计划,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额度由15亿元人民币提高至20亿元人民币,并且该20亿元人民币的理财额度不再限制投资品种,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额度以及进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的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既往进行投资理财的管理操作经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有利于进一步盘活闲置自有资金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资金收益的最大化,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内控措施较为完善,投资理财的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我们同意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事宜,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附件一。

此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通知》(闽证监发[2014]147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第八条、第四十六条、八十条进行修订,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改为总经理,并明确了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等强化投资者保护方面的内容。

相关内容详见附件一。

此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6日

附件一: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通知》(闽证监发[2014]147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第八条　原为“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现修改为: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四十六条:原为“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在审议重要事项时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1)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百分之二十的;

(2)上市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

(3)股东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或实物资产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4)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5)对中小投资者权益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安排可以通过网络等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将在股东大会召开通知中明确股东身份确认方式。”

现修改为: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安排可以通过网络等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将在股东大会召开通知中明确股东身份确认方式。”

第八十条　原为“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现修改为: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4-03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七匹狼”)拟与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宝德”)、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宝洋”)以及自然人蔡华山共同投资设立安徽宿州力行时尚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力行时尚”)。力行时尚注册资本拟定为10000万元,其中安徽七匹狼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安徽宝德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泉州宝洋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蔡华山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

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事宜。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其他投资方介绍

1、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6月20日

住所:安徽省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向阳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宝德是福建宝德集团有限公司100%控股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股东福建宝德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7月14日,住所泉州市丰泽区东滨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郑淑德,注册资本1100万美元,属台港澳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向阳。

2、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2月14日

住所:泉州市六灌路宝德大厦7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向阳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教育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

泉州宝洋是香港宝威投资有限公司100%控股的公司,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其股东香港宝威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12日,实际控制人为林向阳。

3、蔡华山

男,中国国籍,曾任福建省石狮市逼逼车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今从事服装贸易、销售及工业地产相关工作。

上述交易各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宿州力行时尚产业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4、经营范围:标准厂房开发经营、土地一级开发、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市场和物流开发经营、配套商业和住宅开发经营、建筑材料和生产设备贸易、工业项目股权投资融资、工业信息化和电子商务开发经营。

5、股权结构:(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	3500	35%	以201亩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507.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1992.5万元。
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	3500	35%	以229亩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717.5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1782.5万元。
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	现金出资
蔡华山	1500	15%	现金出资

*1、为了盘活闲置工业用地,合作各方经协商一致,安徽七匹狼与安徽宝德用于出资的工业用地以7.5万元/亩计算认缴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若届时评估价与协议价之间存在差额,其差额计入力行时尚资本公积。截止2014年8月31日,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本次出资的工业用地账面价值2785.55万元,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用于本次出资的工业用地账面价值3352.36万元。

2、以上用于出资的工业用地目前均处于闲置状态,未设定担保,未涉及诉讼、仲裁。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安徽七匹狼与安徽宝德拥有土地和现金资源并同意利用上述资源展开合作,泉州宝洋与自然人蔡华山同意通过现金出资方式参与合作,设立安徽宿州力行时尚产业有限公司。

2、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整。

3、出资金额及比例

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以201亩安徽宿州埇桥区国土资源局颁发“埇国用(2012)第081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地块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507.5万元,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992.5万元。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以229亩安徽宿州埇桥区国土资源局颁发“埇国用(2012)第008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地块工业用地认缴注册资本1717.5万元,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782.5万元。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蔡华山以现金方式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安徽七匹狼与安徽宝德用于出资的土地评估价与协议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力行时尚资本公积。

4、组织机构设立

力行时尚设立股东会及董事会。董事会设董事3人,由安徽七匹狼、安徽宝德、自然人股东蔡华山各委派一人担任,董事长由安徽宝德委派人员担任,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由蔡华山委派,财务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原有规划用地235亩,现已建成投产一栋三层生产厂房及2栋宿舍楼,剩余201亩工业用地目前处于闲置状态。本次通过工业用地及现金合并出资的方式在安徽宿州设立参股公司旨在盘活其现有土地资源,引入具有地产项目操作经验的合作方,共同开发建设服装产业链工业园。参股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市场变化的风险、经营管理风险。参股公司将科学安排投入进度,确保项目风险基本可控。

本次公司出资来源为子公司闲置工业用地及自有资金,投资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本次通过工业用地及现金合并出资的方式在安徽宿州设立参股公司,有利于盘活子公司现有土地资产,打造服装生产制造产业链。其他参股方均为具有一定实力、资信良好的公司及自然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参股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要求,内控程序健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4-037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稳健的现金流控制政策,公司留存充足的货币资金。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经履行相应程序,公司已使用不超过3.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其中已审议并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额度进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在严格把控风险的同时获得了较为满意的理财收益,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理财资源,公司的投资理财水平也相应有所提升。

为最大限度的提升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申请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额度提高至20亿元人民币,并且该20亿元人民币的理财额度不再限制投资品种,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额度以及进行风险投资品种投资的额度。2014年9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事宜。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2、投资额度

公司拟申请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额度提高至20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申请的20亿元人民币的投资理财额度将用于投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不限制投资品种,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额度以及进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即证券投资、信托产品投资、无担保的债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投资的额度。

4、投资额度有效期

本次新增后的投资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公司保证当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投资理财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

5、资金来源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规范要求

公司只能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不能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风险投资。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应当以本公司名义设立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不得使用他人账户或向他人提供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末证券投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证券投资的买卖情况。

二、内控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等制度要求进行投资理财操作。

公司已制定《投资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规定了投资管理组织机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等,规范了公司投资理财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三、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公司投资理财业务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波动、标的所处行业环境及自身经营情况变化的影响,项目的预期收益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会通过控制早期项目的投资比例、对单一项目的投资比例、投资对象的选择、严密的项目操作流程及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机制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

2)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借券质押式逆回购等业务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风险较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

3)证券投资、信托产品投资、无担保的债券投资等风险投资相对可控性偏弱、风险较高,公司除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操作外,还将组建专业的投资小组进行上述投资,负责理财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工作,审慎决策,并建立相关的业务流程和检查监督机制,最大限度把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资金管理及投资部门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审计部、经营管理中心相关人员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投资理财业务的审计监督工作,不定期对相关业务进行全面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公司管理层。同时,公司审计委员会在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风险投资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项目应当及时报告公司董事会。

3)公司应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相应的证券账户以及资金账户信息,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对于公司证券账户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应分由财务中心和证券投资部分别管理,以保证用于证券投资资金的安全。

4)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各项投资理财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实际的资金使用中,公司将事先对资金状况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

2、公司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使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有力提高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在以往进行投资理财及风险投资业务过程中已积累了相关领域的经验和人才,并对相关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可在业务层面上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不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安全。

五、承诺

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既往进行投资理财的管理操作经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有利于进一步盘活闲置自有资金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资金收益的最大化,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内控措施较为完善,投资理财的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我们同意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事宜,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事项

本议案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4-038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针纺”)经营发展规划,厦门针纺未来的相关业务将转移至其全资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针纺”)开展,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为厦门针纺提供最高额为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拟相应由西藏针纺承接。

鉴于上述情况,经公司2014年9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厦门针纺的授信担保额度转移至西藏针纺,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公司新成立的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申请银行信用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如下:

担保(申请)对象	授信银行	公司担保类型	拟担保额度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有利于公司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20,000万
合计			20,000万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总额为10,000 万元(授信银行农业银行厦门湖里支行,授信有效期至2014年4月,担保期限两年。)属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况。原工行厦门松柏支行35,000万元授信因转为纯信用方式,双方已于2014年8月份解除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本议案未新增担保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可以提供对外担保的最高额度为30,000万元,全部为为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对外开具承兑汇票。已审议通过并有效执行的担保可继续按公司签署的合同执行,到期后非经审议不再续签。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6月17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堆龙德庆县羊达工业园区339号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批发零售;针纺织品原料批发;服装、鞋帽、灯具、装饰物品批发零售;箱包、家具、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此项目】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持有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80%股权。

截至2014年8月31日,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9,077.91万元、负债总额17,251.57万元、净资产1,826.34万元;实现业务收入450.51万元、实现净利润-173.66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新成立的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及生产备货,支持其业务拓展,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针纺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核,拟同意为西藏针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4年8月31日,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有效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85,0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2013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8.55%;本次对外担保获批准后,公司实际可以提供对外担保的最高额度为30,000万元(其中包含10,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占2013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6.55%。

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1268万元,占2013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0.28%;实际担保余额为548万元,占2013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0.12%。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系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该公司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支持其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8月31日财务报表;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14-03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4年9月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全部三名监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9月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公告》】

此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4-039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4日-2014年9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4日15:00 至2014年9月25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16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4年9 月19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9月1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上述第2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上述议案第1、2项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9月24日(星期三),上午12:30至17:00;

2、登记地点: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联系人:蔡少雅　　联系电话:0595-85337739

传　真:0595-85337766　　邮政编码:362251

3、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4年9月24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持股东账户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4年9月24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其他事项: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的9:30 至11:30、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29	七匹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证券代码362029;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1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投资品种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100	总议案	100.00

备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于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序号为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1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D　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A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B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投票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七匹狼”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29	买入	100元	1股

B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弃权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029	买入	1元	3股
362029	买入	100元	1股

备注:其他议案也可分项单独表决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申报方式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C、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4日15:00 至2014年9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